

温州市财政局 2022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特向社会公布温州市财政局 2022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。本报告由基本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及行政诉讼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等内容组成，并附相关指标统计图表等。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。本报告的电子版可在市财政局门户网站（<http://czj.wenzhou.gov.cn>）下载。如对报告内容有疑问，请与温州市财政局办公室联系（地址：温州市绣山路 299 号；邮编：325000；电话：0577-88507787）。

一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基本情况

2022 年，我局坚持“以公开为常态，不公开为例外”原则，全面落实《条例》要求，按照省、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，夯实主动公开工作基础，规范依申请公开办理流程，健全政府信息全链条管理，全力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全面提高财政信息透明度，为提高财政管理水平，促进依法行政、依法理财发挥了重要作用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全面落实。充分运用浙江政务服务网、温州市政府信息公开网站、温州市财政局门户网站、“温州财政”微信公众号、“温州财政”微博、新闻媒体等公开平台和载

体，及时主动公开规范性文件、机构设置、行政许可、行政处罚、财政预决算、行政事业性收费、政府集中采购、政府重大投资项目建设资金监管、公务员招考等涉及公众利益、需要公众广泛知晓或者需要公众参与决策的政府信息。全年发布信息 777 条，其中门户网站发布信息 478 条，微信微博动态信息分别推送 226 条和 73 条，政务公开的广度和实效得到显著提升。

智能问答 | 阅读辅助 | 登录 | 温州市人民政府 | 浙里办APP

温州市财政局
WENZHOU FINANCE BUREAU

搜索您想了解的政策/资讯/服务 搜索

首页 组织机构 动态信息 政务公开 办事服务 互动交流 下载中心

要闻

- 李克强主持召开国务院党组会议 韩正出席
- 李克强对全国安全生产电视电话会议作出重要批示
- 中国共产党第二十届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二次全体会议公报

更多>>

财政动态 市政府信息 媒体聚焦

- 厉害了！温州财政这项工作在全省作典型发言 2023-01-10
- 奋力铸就“中国式现代化”财政新图景——市财政局举... 2023-01-05
- 全国会计管理工作会议暨全国先进会计工作者表彰大会... 2023-01-03
- 市财政局党组成员、副局长连莱青赴温州市少年艺术学校... 2022-12-19
- 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提升财政队伍专业化能力一... 2022-12-05
- 喜报！温州市财政局数字化改革项目荣获全省财政数字化... 2022-11-21
- 踔厉奋发 青春激扬——共青团温州市财政局第二次代... 2022-11-07
- 市财政局召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（扩大）会议 深入... 2022-10-31

奋力铸就“中国式现代化”财政新图景——市财政局举办“年度擂台处室亮”

国有房屋减租公开晾晒

（二）重点领域公开有力。深入推进预决算公开工作，按照市级部门预算公开方案，组织编制市级部门预算公开模板，支出按功能科目细化到项级，实行预算批复与预算公开联动，保障措施更加健全，公开机制更加规范。市级除涉密单位外，所有部门于 2022 年 5 月和 9 月，分别实现了部门预算和部门决算的“公开面 100%”“及时率 100%”“集中率

100%”。另外，今年还设立了“国有房屋减租晾晒”专题栏目，向社会公开惠企政策落实情况，“阳光”财政品牌持续擦亮。

温州市财政局 WENZHOU FINANCE BUREAU

智能问答 | 阅读辅助 | 登录 | 温州市人民政府 | 浙里办APP

搜索您想了解的政策/资讯/服务

首页 组织机构 动态信息 政务公开 办事服务 互动交流 下载中心

首页 > 政务公开 > 资产管理 > 国有房屋租金减免

资产管理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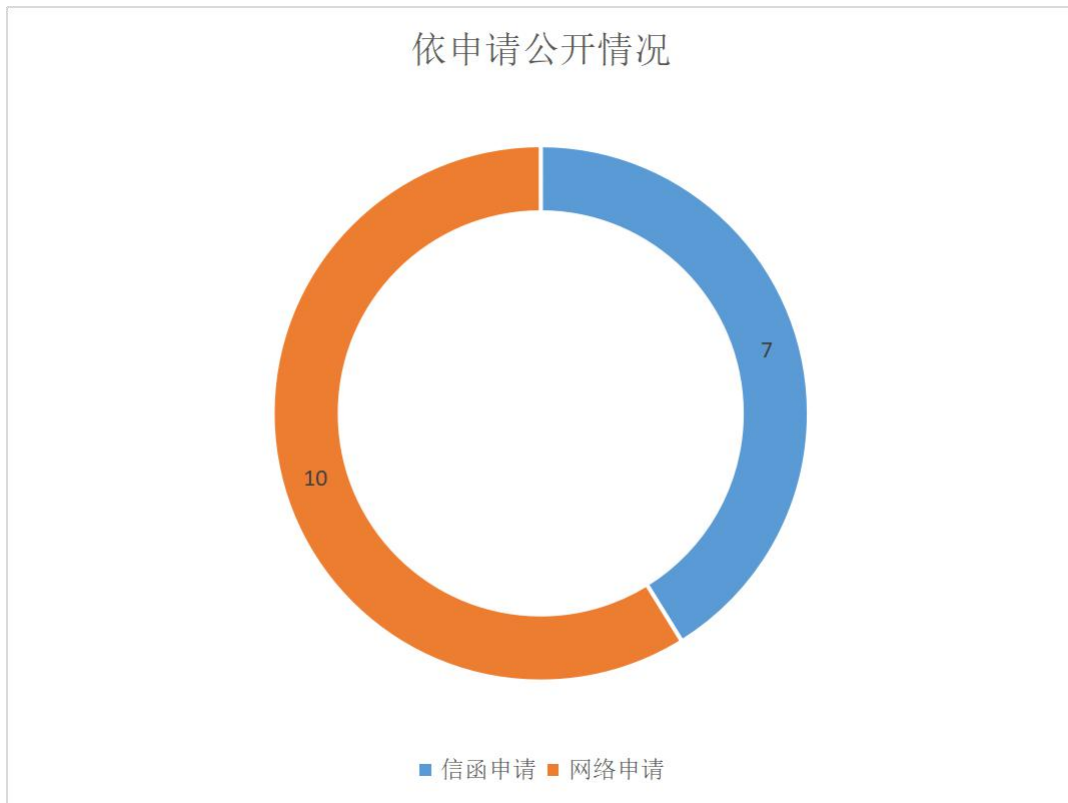
通知公告 政策法规 资产评估机构备案公告 **国有房屋租金减免**

标题	日期
温州市财政口国有房屋减租进度晾晒 (12月31日)	2023-01-03
温州市财政口国有房屋减租进度晾晒 (11月30日)	2022-12-06
温州市财政口国有房屋减租进度晾晒 (10月31日)	2022-11-04
温州市财政口国有房屋减租进度晾晒 (9月30日)	2022-09-30
温州市财政口国有房屋减租进度晾晒 (8月31日)	2022-09-01
温州市财政口国有房屋减租进度晾晒 (7月31日)	2022-08-02
温州市财政口国有房屋减租进度晾晒 (6月30日)	2022-07-01
温州市财政口国有房屋减租进度晾晒 (6月28日)	2022-06-29
温州市财政口国有房屋减租进度晾晒 (6月21日)	2022-06-21
温州市财政口国有房屋减租进度晾晒 (6月14日)	2022-06-14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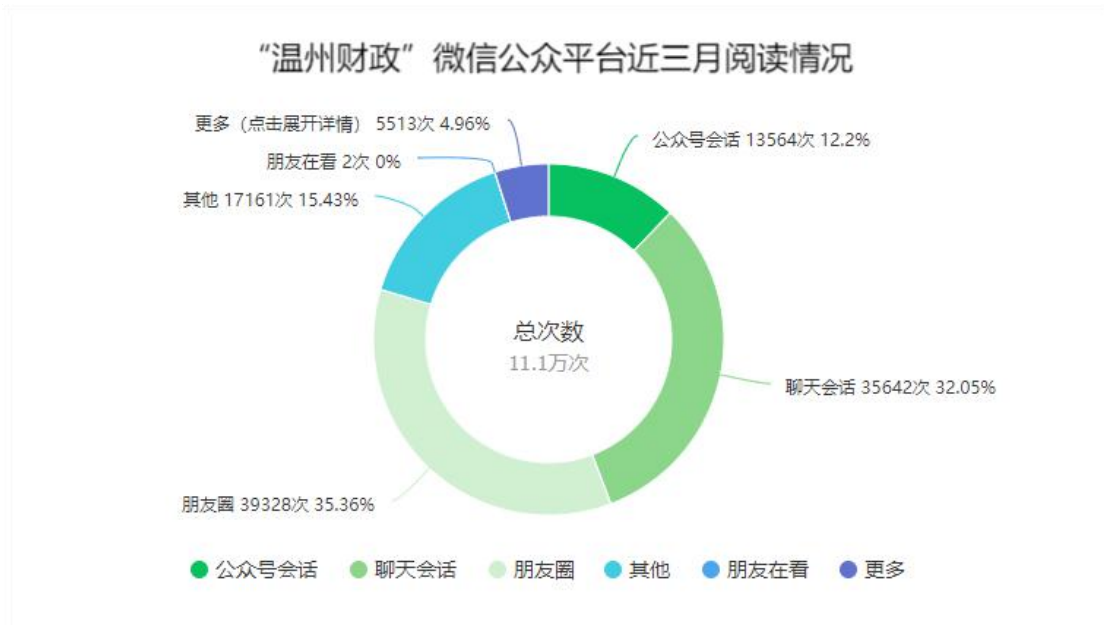
政府信息公开

- 信息公开指南
- 信息公开制度
- 信息公开年报
- 依申请公开

（三）依申请公开依法规范。畅通受理渠道，完善多部门协商会商机制，对申请件依法及时规范办理。2022年我局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数量17件，其中网络申请10件、信函申请数7件；同意公开答复数8件，不属于本行政机关公开数5件，同意部分公开答复数4件，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0件。



（四）平台建设稳步推进。高要求推进平台建设管理，建立公开平台管理专人负责机制，每日更新门户网站、“两微”平台，持续增强财政信息影响力和传播力。2022年，我局门户网站独立用户访问总量达1423599个，网站总访问量达7727566次。同时，积极丰富新媒体公开渠道，在“温州财政”微信公众号上设置“以案释法”子栏目，进一步提高财政法治宣传力度。2022年，“温州财政”微信公众号关注量达50662人，发布信息226篇，阅读量超13.1万次，财政公开影响效果不断扩大。



(五) 回应机制逐步健全。2022年，通过“浙里访”平台答复市民咨询留言281件，满意率达100%。创新开通微信“财小鲤在线”线上咨询平台，实现“掌上”一键办理，回应群众关切46人次，切实提升服务效能。综合利用网站、新媒体平台、传统媒体、电视媒体等传播途径打造全方位公开宣传渠道，并通过漫画、图文解读、短视频、H5等方式做好政策解读工作，便于企业群众理解掌握，全年发布各类政策及资讯解读29条，政策信息获取途径进一步扩宽。



(六) 监督保障逐步强化。我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温州市财政局内设机构 2022 年度综合考评，建立较为完备的考核体系，全面落实监督岗位责任。强化对内设机构指导的力度和频次，重点就栏目更新、政务公开特色项目进行分类指导和督查。继续深化落实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政府信息公开发布、信息公开工作合法性审查、政府信息动态调整等制度，强化信息公开体系建设，明确政府信息公开领导机构、工作职责和任务分工，规范主动公开和依申请公开审查程序和办理流程，统一申请公开工作主要文书格式，以进一步规范和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7	7	46
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1
行政强制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42.3936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	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15	1	0	1	0	0	17	
二、	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 年度 办 理 结 果	（一）予以公开	8	0	0	0	0	0	8	
	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4	1	0	0	0	0	5	
	（三）不 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（四）无 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3	0	0	1	0	0	4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（五）不 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	0	0	0	0	0	0	0	
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	0	0	0	0	0	0	0	
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	0	0	0	0	0	0	0	

(六)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(七) 总计		15	1	0	1	0	0	17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一定成绩的同时，也清醒的认识到仍然存在一些问题短板，主要是：重点领域公开内容的精准性、及时性还需继续提升，平台载体的影响力、传播力还需不断提高，政策及资讯解读的生动性、通俗性还需持续加强。下一步，市财政局将继续秉持“以公开为常态，不公开为例外”为原则，扎实推进系列问题短板整治提升，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各方面制度举措，推动政务公开工作实现新突破。

一是高标准落实重点领域信息公开。针对群众关注的预决算公开、地方债管理、采购信息、资产管理、“两直”资金等重点领域，持续加大公开力度，严格执行“谁开设、谁主办、谁负责”的原则，压实信息公开主体责任，进一步提升信息公开的监管力度和服务水平。

二是高水平打造政务公开平台载体。加快推进政务新媒体提标增效，不断放大微

信微博等新媒介传播速度快、受众面广、互动性强的优势，高水平打造政务新媒体矩阵，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和政务舆情处置水平迈上新台阶，政务公开工作的权威性和影响力进一步增强。三是**高质量实现政策解读内容形式**。积极探索简明、通俗、便捷的政策解读新形式新载体，加大运用案例解析、图解图释、音乐视频、卡通动画等群众喜闻乐见、易于传播的展现方式，进行全面、立体解读政策资讯，实现群众与政策信息高频共振，不断提升广大群众对政务公开工作的满意度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2022年温州市财政局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处理费，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。